

关于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十四期)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高迪股份”)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发行与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国元证券委派武军、何应成、汪舒平、胡森、黄本亮等 5 人组成高迪股份辅导工作小组,开展辅导工作。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国元证券正式员工,均为证券从业人员,具备有关法律、会计、证券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间为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辅导工作小组采取督促自学、在线交流、个别答疑、以及咨询解答相结合等多种形式对高迪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高迪股份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了证券、法规和财务等上市相关知识的辅导。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期间内,辅导机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开展了对高迪股份的第十四期上市辅导工作。本期辅导的主要内容包括:

- 1、积极与辅导对开展专题沟通,查阅其已披露的临时公告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掌握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情况;针对公司业绩暂不符合上市申报财务条件,重点了解公司业绩改善相关工作,跟踪改进方案的落地执行情

况。

2、公司董事李中辉已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辞任，截至本期辅导结束，公司尚未完成该董事职位的补选工作。针对该事项积极开展辅导工作，督促公司充分认识董事职位空缺对公司治理规范性的影响，指导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启动董事候选人筛选、提名及聘任流程，确保公司董事会成员齐全、规范运作，保障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期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国元证券辅导小组给予了积极配合，持续推进辅导对象的规范治理，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最新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对象及接受辅导的人员深入学习了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辅导工作按照计划进行。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独立董事制度尚未建立问题

辅导对象的内控规范程度尚有改善空间，独立董事制度尚未建立，辅导小组已督促公司尽快建立独立董事制度。

2、固废项目投资风险问题

2022 年 10 月 6 日，辅导对象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六安市裕安区固废垃圾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利用项目（经营权运营）的议案》。辅导对象新增固废垃圾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利用项目，该项目建设期约 1 年，运营期 19 年，首期投资 1500 万元，后期根据设计要求和市场情况分阶段确定投入。目前该项目的前景存在不确定性，辅导小组未来将持续关注该项目进展情况。

3、高迪股份业绩下滑

根据高迪股份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 1-6 月，高迪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13,876.91 万元，同比增长 16.23%，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为 181.32 万元，同比下降 65.60%。2025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下滑，主要原因包括：受宏观经济以及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部分产品价格下降、部分项目毛利率较低，公司毛利下降；AAC 产品销售不及预期，库存商品计提减值损失较多；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辅导小组持续关注辅导对象业绩波动情况，协助辅导对象进行业绩波动原因分析，提出针对性改进措施，并建议辅导对象对申报计划进行进一步评估。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预计将保持不变。保荐机构将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部署，有序开展对高迪股份的辅导工作，主要工作安排如下：

1、结合辅导对象发布的临时公告、定期报告及日常沟通掌握的情况，持续跟踪关注其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等方面的运行状况。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梳理研判、认真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全程跟踪督促辅导对象落实整改要求。

2、辅导对象 2025 年度报告预计于 2026 年 4 月底前披露，辅导小组将以此为节点持续深化相关辅导工作，紧密结合其行业发展趋势、生产经营实际、财务状况及合规情况，综合评估后续公开发行并上市申报的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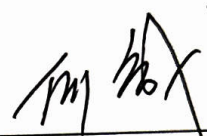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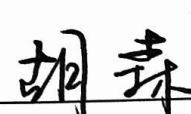
武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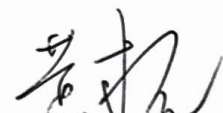
何应成



汪舒平



胡森



黄本亮

